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3-150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数据。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发生额和上期发生额。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要提示：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列出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债务重组损益等项目的金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不适用。公司不存在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不适用。

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51.09%，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支付商业票据诉讼案件和解款项、归还银行借款及支付设备款所致。

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76.84%，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已背书的票据到期终止确认所致；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减少74.93%，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分类至本项目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206.06%，主要系预付服务费用增加所致；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220.40%，主要系本报告期备用金、押金等增加所致；合同资产较期初增加369.77%，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合同结算余额结转至本项目所致；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99.23%，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值留抵税额增加所致；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49.18%，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油气气技术服务固定资产所致；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100%，增加14,411.90元，主要系生产地改造中验收所致；商誉较期初增加306.78%，增加131,006.93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收购中收购产生的商誉；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52.26%，主要系本报告期租赁经营场地中产生的基建费用所致；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100%，主要系本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49.15%，主要系本报告期商业票据涉诉事项达成和解所致；合同负债较期初减少96.48%，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合同结算余额结转至合同资产所致；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25.37%，主要系本报告期限制性股票回购、回购义务解除及支付商业票据诉讼案件和解款所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44.46%，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重分类至本项目所致；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58.89%，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已背书的票据到期终止确认所致；租赁负债较期初减少99.36%，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100%，主要系市场租赁费重新租赁及所得税费用确认的暂时性差异；库存股较期初减少50%，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解禁、回购义务解除；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增加0.8796%，主要系控股公司少数股东实缴资本金所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46.4%，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值留抵税额增加、应交增值税减少，对应的附加税减少所致；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94.58%，主要系本报告期市场推广及拓展费用减少所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76.71%，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费用支付费用增加所致；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77.45%，主要系本报告期投入的研发支出增加所致；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42.13%，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借款减少及涉诉案件借款本金已于上年度还款完毕所致；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18.39%，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科技统计罚款款所致；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系上年同期终止确认股权投资所致；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69.73%，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货款，对应计提的减值准备减少所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同资产增加，对应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所致；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54.99%，主要系上年同期商业票据诉讼案件达成和解所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40.16%，主要系上年计提利息的商业票据诉讼案件和解，和解后无需继续计提利息所致；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65.31%，主要系上年同期终止确认股权投资计提的所得税费用较多所致；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6,790.60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公司利润增加以及上年同期少数股东损益结转所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71.81%，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业务增长及回款增加所致；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99.03%，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所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430.16%，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政府补助款及债务重组后结余款项所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0.60%，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业务增长对应支付货款增长所致；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44.58%，主要系本报告期缴纳的增值税及附加税减少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7.63%，主要系本报告期回款增加及收到政府补助款，以及支付商业票据诉讼和解及上年同期减少等综合所致；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3,760.33%，增加105,123.94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固定资产金额较小所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出售股权投资收到股权转让款所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系本报告期的控股公司所持有的现金等价物大手支付的合并对价所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206,483.50元，主要系本报告期购建投资增加所致；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购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18.51%，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出售股权投资收到股权转让款尾款、本报告期购建投资综合影响所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98.38%，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股权投资款的认购款所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系本报告期未归还银行借款所致；其他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8.4%，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股权投资认购款及股权转让款、本报告期支付设备款项等综合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等信息。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持股数量、持股比例等信息。

截至本报告报告日，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仍在推进中。

公司2023年度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于2023年8月2日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

截至本报告报告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350,000股。

截至本报告报告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届满，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12,350,000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尚未达到解除限售的时限要求。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2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一)适用√不适用 (二)审计报告情况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9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温志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50)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选聘、审核后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三、会议决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表，包含提案名称、提案类别、备注等信息。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9)。

三、有关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提案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向中小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三、会议决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表，包含提案名称、提案类别、备注等信息。